

## 臺北市府教育局 函

地址：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  
北區  
承辦人：宋佳徵  
電話：02-27208889/1999轉1251  
傳真：02-27256372  
電子信箱：edu\_pe.16@mail.taipei.gov.tw

受文者：臺北市中山區大佳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3月26日

發文字號：北市教國字第109302914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臺北市109年度國民小學雙語教師教學能力研習實施計畫1份  
(9375160\_1093029147\_1\_ATTACHMENT1.odt)

主旨：檢送臺北市109年度國民小學雙語教師教學能力研習實施計畫，請各校鼓勵所屬教師踴躍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本市108學年度國民小學全面實施英語教學工作計畫辦理。

二、為協助教師增加雙語教學知能，發展雙語教學策略；統整CLIL教學模式理論與實務之經驗，豐富教師雙語教學的能力與信心及培養本市雙語教學之師資，體現雙語城市之實踐，本局特與英國文化協會合作辦理旨揭研習課程，並聘請英國專業資深教授擔任培訓講師。

三、研習資訊概述如下：

(一)培訓時間：109年8月17日（星期一）至8月21日（星期五），每日上午9時30分至下午4時30分，共5天，採全英語方式進行。

(二)培訓地點：淡江大學臺北校園（臺北市金華街199巷5

大佳國小 1090327



\*RHAA1093001774\*



號) 506教室 (暫定)。

(三)參加對象：本市公立國民小學經過學校推薦具教學熱忱且有意願擔任雙語教學之現職各領域教師，經過本活動甄選通過者，計25名。

(四)報名資格：教師須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方得報名。

- 1、以英語為母語者
- 2、具備符合CEFR語言參考指標之B2級之相關檢定證書
- 3、具有英語系國家大學以上之學歷文憑 (文憑需經過駐外單位認證)

(五)報名方式：請於109年5月15日 (星期五) 前將報名表郵寄 (地址：臺北市中山區長春路165號) 或聯絡箱 (聯絡箱號碼：033) 遞送至長春國小專案教師林妤洵教師處，並至教師研習網報名，兩樣都完成才算報名成功。

(六)注意事項：

- 1、課程結束後，必須完成一場以CLIL教學模式之教學錄影，提供專家學者審查。
- 2、研習資源取得不易，為避免浪費經費，請確認培訓課程可全程參與者再報名。
- 3、其他事項請參閱附件之實施計畫。

四、本案如有相關問題請逕洽長春國小林妤洵教師，電話：  
2502-4366分機129。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 (含附設國立小學)

副本：臺北市中山區長春國民小學

2020/03/27  
08:12:11  
電子公文  
交換